
佛化生活手册
馬佛青總會 編
馬佛青總會佛教文摘社出版

目録

序言

釋繼程

諸法實相，本來如此，必然如此，普遍如此，如如不動，畢竟空寂，不可思量，不落言詮。但流傳於世間的佛法，却因時，因地，因人而以不同的語言，不同的文字，不同的表達方式來闡明；佛教的儀式也因時，因地，因人而有不同的適應，不同的形式。

在佛陀時代，佛陀並不強調宗教性的繁瑣儀式而毋寧視他的教法爲解脫的學說，也因爲佛在世時，弟子們的根機深利，毋需宗教儀式即是直接由佛陀的教誨，而解脫生死。但當僧團成立時，佛陀亦隨機制戒，隨緣制律，以使比丘們能於僧團中過着和合的生活，但宗教儀式依然不是重要的。佛滅後，佛教的宣傳範圍也逐漸擴大，信衆日漸增多，但去佛亦日久，弟子們的根器也日益淺薄。因此以宗教形態出現之佛教，必然不可缺少宗教儀式的需要。經過時日的漸進，佛教的儀式也不斷受

婆羅門教的影响，或由外教之引入，而逐漸增多，並複雜化。此亦是爲了適應衆生的根機而有的現象。其最明顯者，乃在於後期秘密大乘佛教，其儀式之繁複，和婆羅門教不遑多讓，甚至有過之。

然而，隨着時代的飛躍，人事的變遷，地區的差異，風俗的不同，各種儀式也必然有其時代性與區域性的改進，以裹能適應新的需求。

中國佛教的儀式，與印度佛教，南傳佛教及西藏佛教，皆不盡相同，甚至有很大的差異，因爲中國佛教的儀式，已揉合了華人的風俗習慣於其中。甚至許多違背佛教精神與迷信的習俗，也滲入佛門中。在佛教的宣傳和民衆信仰素質普遍低落時，以此等違背精神與迷信的儀式，來維持佛教命脈，固然無可厚非；但時至今日，若我們依然死執這些落伍而不實用的儀式爲常法、爲眞理而不思改進，那不止是食古不化，簡直就是要陷佛教於更深的危機。因此對佛教儀式的適當取捨，是迫切需要的。尤其華人社會發現許多傳統儀式，已失去了時代意義和價値，有的更是勞民傷財之浪費，因此已呼吁對這些儀式作適當的改進。佛教是華人文化主流之一，也是華人宗教之主流，所以華人的傳統儀式中，與佛教是有分不開的密切關係的。因此値此人心思變時期，佛教儀式的改進，不僅能爲佛教開出新的適應，也能配合時代需要，更能表現佛教的積極精神。

馬佛青總會有鑑於此一時代責任，便於去年四月假馬六甲主催了一項「佛教文化與習俗研討會」，討論佛教儀式的改進和意義。其所研討的內容包括了佛化婚禮，佛化喪禮，華人習俗慶祝儀式，主要節日之慶祝儀式，佛教徒慶祝佛菩薩聖誕及紀念日之儀式以及統一佛教唱誦課目及程序。這些討論的儀式是以在家人爲主而不牽涉出家人的生活範圍。此中尤以喪禮爲重要，因爲華人傳統的喪禮，在華人社會中是最勞民傷財，也是最無意義而具爭論性的儀式，故改革處最多，也最需要。

此研討會的目的不只是在於討論，而在於將研討所議決的內容編成手冊，廣爲流通，以方便佛教徒及各階層華人有一正確而有意義的儀規遵守，正確地處理這些生活的習俗。

這本手冊中的各項儀規除了在研討會經過多方詳細而熱烈的討論，更經過國內之竺摩法師，金明法師，伯圓法師，修靜法師及國外包括台灣星雲法師，開證法師，星洲演培法師，廣義法師諸高僧之校正，因此它的意義和參考價值是可以肯定的。我們希望此一手冊之出版，能起帶動的作用，使華人的傳統儀式和華人佛教的宗教儀式有新的氣息和新的適應，俾對華人文化改革運動，起正面且肯定性的影響。

值此手冊出版之際，略述其意義及緣起，是爲序。

八三年七月一日於如夢室

再版序言

姜聯招

1983 年出版的佛教生活手冊，是根據1982年假甲州擧行的「佛教文化與習俗研討會」結論擬就。當時正好迎合了華社如火如荼推行的華人習俗改革運動，適時的作爲我佛徒的一份生活指南。

匆匆十年，于1992年，本會文化委員會有鑑于手冊中的建議雖已全面備就，却指導作用不彰，無法圓成當初編就手冊，希望人手一冊，共同在佛教乃至華社的禮俗上產生淨化、精鍊、簡樸的積極的正面影响。故再度發起一項「佛教生活手冊研討會」以求再凝聚各方慧見，對手冊作一番增刪，來延續「使華人佛教徒的宗教儀式，有新的氣息與新的適應」的初衷。

受邀爲研討會主講者有繼仁法師，張景雲先生，李業霖先生及洪祖豐居士，他們各別提呈了一份論文供與會的來自各佛教會及大學佛學會的學員研討，以便有更新的理念爲手冊作更適當的修訂。

不負衆望，此研討會終完成在原手册的基礎上賦予一番新意的使命。與舊版本手册作一比較，其不同點如加強了佛化婚禮的進行儀式建議，以突出其聖潔莊嚴，讓更多人樂于採用。針對佛化喪禮的批判性文字改以更切實的實行建議，讓人生最後一件大事不致勞民傷財；至于其他項目之修訂則不大。

此份新增訂的佛化手册，也像前一册般邀請幾位法師作最後審核，他們是本國的繼程法師、唯成法師、繼仁法師及開捨法師，台灣的宏印法師及昭慧法師等。後兩者在回函中都非常激賞馬佛青此份將佛法具體帶入居士生活中之高瞻遠矚，且希望定稿後提供給台灣佛教界採用。

今天，正值增訂佛化生活手册出版在即，又欣聞我國華社領袖又舊調重彈，力倡華人改革陋習，可謂因緣際會，十年一番新，冀皆能有實質的成果出現。　此序

馬佛青總會文化委員會
主席：姜　聯　招
佛元 2536/1993-4-30



甲、佛化婚禮

1. 訂婚儀式

若雙方覺得有此必要的話，可在家長或親友的見證下交換信物即可，不需大事舖張。

2. 聘禮與嫁粧

對很多人而言聘禮是無法免除的

，我們建議一切禮品都應避免殺生，而以喜糕禮餅等代替，聘金與嫁粧方面，則由雙方協議，以各自的經濟能力來決定。

3. 婚　期

結婚的日子，若家長堅持必須擇定良辰吉日，而婚禮又有邀請法師當證婚人或出席的話，可徵求該法師的意見擇定日期。

4. 婚禮籌備工作

— 舉行佛化婚禮的場地是非常重要的，適當的禮堂將有助于營造一個比較聖潔莊嚴的氣氛。若情況允許，可盡量在寺廟或佛教會的大殿舉行。
— 為了隆重及增添熱鬧氣氛，最好能安排幾對花童〝助陣〞。
— 請柬上應淸楚的列明整個婚禮的進行儀式，以讓大家在事前有個明確的概念，使場面更易控制。
— 宴席應和婚禮儀式分開，若婚禮被安排在宴會中進行，氣氛將會因場面的喧鬧而受到破壞。
— 婚禮場面的布置以花（以表聖潔）及燈（以表光明）為主。
— 由一個內行的主持人控制場面與

時間，使節目有程序的順利進行。

— 若賀儀有盈餘或者經濟情況很好的話，雙方應有喜事不忘公益的精神，布施善款贊助公益事業。

5. 婚禮進行儀式

① 嘉賓入席。
② 播放佛教音樂（美滿姻緣）迎接新郎新娘入席。
③ 恭請法師／證婚人入席。
④ 新郎新娘向佛問訊致敬、上香、獻花。
⑤ 助理婚姻註冊官為新郎新娘主持宣誓。
⑥ 新郎新娘交換信物（若有）。
⑦ 新郎新娘在證書上簽署。
⑧ 證婚人在證書上簽署。
⑨ 助理婚姻註冊官在證書上簽署。
⑩ 助理婚姻註冊官祝福詞。
⑪ 助理婚姻註冊官頒發註冊證書。
⑫ 新郎新娘向家長問訊。
⑬ 新郎新娘互相對面問訊。
⑭ 新郎新娘向佛問訊致敬。
⑮ 法師祝福並為新人洒淨水。

註：若佛團方便，可為新人誦經及獻唱佛曲祝福。新人也可在寺菴及佛團設素宴或茶點招待親友。

6. 佛化婚禮證書

<保留>

原則：

1. 由主持佛化婚禮之助理婚姻註冊官所屬的佛教團體發出。
2. 用雙語文印刷，力求精美高雅。
3. 祝福文（可考慮統一文句）淺白優美，可讀可誦。
4. 發出日期有佛曆／公元對照。

附註：(一)在推廣方面，可攝製錄影帶，節目制作人、攝影師乃至演員應由專業人士担任，以達到良好的效果。

(二)為使佛化婚禮受到廣泛的注意，可嘗試舉辦集體結婚儀式。

(三)各寺菴，佛教團體受合法委任之助理婚姻註冊官為佛化婚禮之當然主持人。

(四)佛化婚禮證書的頒發將使此婚禮更具意義。



乙、佛化的喪禮

原　則：

㈠ 簡單樸素，以表哀思。

㈡ 肅穆莊嚴，以表孝敬。

㈢ 節省開銷，移做公益。

㈣ 有實用價值，廢除不合佛法又無意義的風俗習慣，以免被外教笑為迷信。

㈤ 佛教徒應在遺囑中清楚表明欲以佛化儀式辦理喪事的意願。

正　文：

(一) 家有病重的親人應有的準備：

1. 在心理上，應隨時準備病重的病人會去世的事實。死本來是人人必經之過程，沒有忌諱而不談及的必要。
2. 隨時注意病人的狀況，要盡量使病人安適，心情安寧。
3. 由自己或請佛友，有空時，給病人講一些佛法，助他念佛；或勸他求生淨土。
4. 若病人是佛教徒，可懸一佛像於病人恒日可見之處，讓病人能時刻瞻仰聖相，憶念佛陀。若是淨土宗行者，可懸阿彌陀佛或西方三聖像，或西方淨土莊嚴相，使病人向往淨土而發願求生。
5. 應替病人布施修福回向佛道。（要使病人知道）。

(二) 病人進入彌留狀態時應作事項：

1. 請善於說法者，為病人說法，主要是勸他安心，不要牽掛，教他念佛發願，並開示他認識生命的意義。
2. 當勸病人多念佛，並請人助念或播放聖號錄音帶。此時極為重要，必須使病人保持正念，正知。
3. 保持環境的清靜，親人若比較情緒

化而易哭者，應盡量避免干擾到病人。親人的哭聲對病人有害無益。

4.臨終時不宜為病人洗滌及換衣。

㈢ 命終時須知：

1.勿隨便搬動屍體，讓死者神識得以平靜離去。

2.稱念佛號或繼續播放錄音帶聖號，助死者維持正念，亦可為他說法。

3.人死後八小時，才為死者洗滌及換上便服。（鼓勵由孝眷親自為之）

4.死者生前若有獻捐眼角膜或其他器官，應於三小時內通知有關單位（醫院）以完成其心願。

5.若死者平常念佛而有海青者，可以穿上海青。但若死者有受五戒，生前有披縵衣者，却不可為之披上，因五戒是盡形壽受持的戒律，人若去世，五戒自然捨去，故不可披縵衣，以免犯戒。

6.皈依證、受戒證書及念珠，家屬可留作紀念，或置入棺中。但切不可以把皈依證或受戒證書當作死者過地獄或上天堂的「通行證」，或護身符。人死後，除菩薩戒，一切生前所受的戒都自動捨去，但生前受持戒法之功德仍在，這個觀念要建立起來。

(四) 入殮及設靈堂：

1. 選擇棺木，以廉宜輕便為主。
2. 靈柩直置室中，柩前設座，座中供亡者遺照及香燭、白飯、素菜、水果等，家屬或念經者可以設佛座，座前應以鮮花、水果、清水、燈或蠟燭與淸香供奉。
3. 棺底可舖放塑膠紙一層、粗紙、棉花、茶葉和舊衣服。由孝眷親自將先人遺體置入棺中。
4. 死者入棺時，孝眷與親友應續唸「南無阿彌陀佛」佛號。入棺後，孝眷與親友向右繞佛座與靈柩續唸佛號。
5. 為死者洗臉、叫他吃飯等儀式早應廢除。人既已死，遺下的只不過是一個物質的身體軀殼而已，吃飯洗臉的孝敬應于在生時侍候，死後已用不着了。
6. 掩棺時，孝眷環跪柩旁，誦佛號。掩畢，孝眷對靈柩三拜後，再到佛座前對佛三拜。
7. 可以隨意在靈柩掛帳幔或裝飾燈火。或在靈柩兩旁放數盆盆栽花草。花草除了使靈柩顯得莊嚴以外，也代表人生的短促與無常，對死者的去世表示哀弔。
8. 死者入殮後，全體孝眷穿素白色衣

服卽可。

㈤ 助念儀式：

1. 念誦應注重實用的價值而不是好看的場面。若有請出家人念經，則由他們處理他們的念誦儀式。
2. 可請佛教團體助念結緣，助念前或後應有簡單之開示。
3. 助念時間，不必硬性規定。若家屬懂得念誦，可隨時念誦。
4. 亦可以錄音機，恒日播放佛經或佛號之念誦。

㈥ 蓋棺儀式：

1. 若有請出家人，則由他處理。
2. 若沒有請出家人封棺，也不必請其他外道來處理。請三兩位熟悉念誦之佛友來協助卽可，若自己熟悉亦可親自處理。
3. 念誦儀式如下：

(A)蓮池讚，

(B)大悲咒（三或一遍），心經一遍往生咒，變食眞言，甘露水眞言，普供養眞言各三遍。

(C)念南無阿彌陀佛聖號，於念佛號時讓棺材店工友釘上棺材。等釘好才結束佛號。

(D)迴　向。

(七) 哀　弔

1. 親友前來弔慰應對靈前三鞠躬。禮畢，孝眷謝禮。
2. 在哀弔期間，假如方便孝眷可每天上午或按日邀請出家人到喪家受供養，並把供養僧伽的功德迴向給死者。
3. 無須焚燒金銀紙、紙紮冥品。（如死者一生積德，死後又得孝眷親友誦唸佛號，料必已往生極樂淨土或投生善道。倘且墮落鬼道地獄，這些金銀紙、紙紮品等又何嘗能用得着？）
4. 孝眷應節省開支，以死者名譽捐助慈善機構、宗教團體或佛寺，並將此善舉功德迴向于死者。捐助款項不拘，目的不為孝眷私人名利，只求增加死者功德，往生善道。
5. 款待弔慰親友，不可殺生，應用素食。喪家殺生會增加死者的罪業。
6. 親友前來弔慰，應多替孝眷助唸佛號或協助料理喪事，不可在喪家賭博。午夜過後，如親友已各自回家，喪家大門可以關閉及上鎖。

(八) 祭祀儀式：

1. 祭品：鮮花即可。或加上水果。若一定要煮食物拜祭，切忌用

葷食，應以素食為佳。

2. 若有社團代表致祭，不妨有此儀式，但以上香、獻花及致敬即可，其他皆可免去，不一定要念祭文。
3. 喪家答謝時，可由孝眷代表，立於祭桌邊鞠躬回禮即可。
4. 抬棺木時，孝眷與家屬應參與。因為這是他們最後一次為死者服務的機會，不要讓它失去。佛陀也曾為父王抬棺，佛弟子應學習這種模範，表示孝心和敬心。並須一心念佛。

㈨ 出殯儀式：

1. 出殯行列應保持肅穆安靜，勿讓鑼鼓隊或其他製造噪音的隊伍干擾這種氣氛。華人出殯的吵鬧作風，實不合治喪意義，有修正之必要。
2. 出殯行列不必講究排場，也不必繞大圈子，直接前往墳場或火葬場即可。
3. 出殯日的早上，孝眷可邀請出家人到喪家為死者誦經。
4. 誦經過後孝眷以食物、日用品供養出家人，以此功德迴向給死者。
5. 孝眷及親友們可小心，安靜地將靈柩扶出門外以便讓孝眷、親友及社團代表對死者致最後之敬禮。

6. 孝眷及親友應以糕菓、素菜、鮮花、水果及茶水祭拜，不可用「三牲」燒猪等腥類，以免增加死者之罪業。

7. 禮畢，由出家人帶領引棺還山安葬或往火葬場。路上孝眷與親友們應稱念佛號。無須分發金銀紙，無須轎子送殯。靈柩如用人扛應該嚴肅、安靜。

8. 靈柩放入穴裡後，讓出家人先撒下第一把泥土，然後孝眷及親友們才撒下泥土及鮮花安葬之。

9. 在山上或火葬場，用花菓拜祭即可。

10. 點起火時大家應念佛，求佛接引先靈往生淨土。

㈩ <u>葬　禮</u>

1. 若有請出家人主持葬禮，則由他們處理。

2. 不然，則請幾位佛友助念，然後把棺木送入火葬場或入土，即可。

3. 若火葬者，取得骨灰後，可放入大海或安入寺院的骨灰塔。

4. 若要為死者立神主牌，可安置家中或寺院。

5. 做七時，應以鮮花，水果，或加素食拜祭即可，念誦儀式同前。

(十) 親屬應注意的事項：

1. 治喪期間，應吃素。
2. 勿在死者前痛哭或大聲嘶號。這並不足於表示孝心，因為這對死者有害無益。若不能忍者，當避去不會干擾到死者的地方發洩。
3. 保持喪居肅穆的氣氛。勿讓探訪者賭博，喧嘩，或一些世俗團體的擴音干擾。熱鬧並不代表孝心，只顯得迂腐落後。
4. 若經濟許可，應於喪期，用死者名譽多作布施工作，為死者造福。
5. 要抱着「使死者安心往生」之心理，而不應抱着「做給活人看」的幼稚態度。
6. 親屬應尊重喪家欲為先人舉行佛化喪禮的意願，不應橫加干擾之。

(十一) 追　悼

1. 於七七期間孝眷可到佛寺去供養僧寶或邀請僧團到家裡來供養或到慈善機構去布施，以此功德迴向給死者，以增加死者之善緣，助他往生善道。
2. 七七期後孝眷也可於清明節，盂蘭盆節或死者的祭日，舉行供僧迴向。



丙、各華人習俗慶祝方式

提倡：1.慶祝方式符合該日的莊重意義
2.禮佛、供僧、誦經咒、唱讚偈
3.到佛寺或佛教會去接受三寶的祝福
4.節約、樸素
5.聽講佛理
6.舉行簡單茶會或素宴
7.奉行各種善事

避免：1. 自己或吩咐別人去殺生
2. 敬酒、敬煙；以煙酒當禮物
3. 賭博，即使沒牽涉到錢財
4. 舉行低級趣味的玩意
5. 看渲染殺盜淫妄的書報與錄影片
6. 聽、唱誨淫的歌曲
7. 妖豔的打扮
8. 浪費與排場
9. 其他與佛訓相抵觸的作法

㈠ 彌月祝福：

*慶喜嬰兒出世已平安渡過第一個月，可以告慰祖先及通知親友。

方式：1. 以香、花、燈、水、果及食物供奉佛、菩薩、神祇及祖先；
2. 把嬰兒帶到佛寺去與三寶結緣；
3. 請法師或居士誦經替嬰兒祝福；如以大悲水加持；
4. 可請法師替嬰兒取一個佛化名字，並主持歸依三寶。
5. 佈施（如供僧、助印佛書）
6. 用素食代替葷食；
7. 聽講佛理，宏揚佛化慶祝彌月的功德與方式。

㈡ 生日報恩：

*這一天是母親經過了十月懷胎的苦難而處於生死關頭的紀念日，所以要特別尊崇母親。

方式：1. 以香、花、燈、水、果及食物供奉佛菩薩、神祇及祖先。
2. 到佛寺或佛教會去禮佛，請法師誦經上供、供僧、供衆。
3. 把賀儀捐助宏法利生事業。
4. 把功德迴向給父母、親友、祖宗、神祇。
5. 可擧行素食茶會、素宴及攝影留念。
6. 送禮給母親，捧茶給母親喝表示孝敬。
7. 聽講佛理，給衆人知道佛化慶祝生日意義，方式和好處。

㈢ 進宅安居：

*恭迎佛、菩薩、神祇、祖先降臨加庇；歡迎親友到新居來參觀。

方式：1. 以香、花、燈、水、果及食物供奉佛、菩薩、神祇及祖先。
2. 請出家人或佛友來誦經、供僧、替全家祝福。

3. 以素食茶點招待親友。

4. 聽講佛理，給親友知道佛化慶祝喬遷，進宅的意義，方法和好處。

(四) 新張慶喜：

*恭請佛、菩薩、護法神祇照應
恭請親友前來光顧以促進業務

方式：1. 以香、花、燈、水、果及食物供奉佛、菩薩、神祇及祖先（可以在住家供奉）

2. 請出家人或佛友來誦經，供僧、邀福納祥。

3. 以素食茶點招待親友。

4. 捐助地方公益機構。

5. 聽講佛理，讓親友顧客明瞭佛化業務（正命）的精神與利益。





丁、各主要節日之慶祝方式

佛教對於華族文化之影响是有其深遠的歷史，而且更以客體之影响而發展為文化之主流，與華族文化溶滙成不可分隔的一體。但由於流傳時日已久，其中或有產生變質或出現流弊現象。這也是所有文化流傳過程中所無法避免之現象。

一項不可否認的事實是，大部份的華人，雖然有很多是神佛不分，對佛教的眞正面目並不認識，但是他們却自認是佛教徒。因此要在華人節日慶典裡頭，借此機會來教育他們成為眞正的佛教徒，並不是不可能的事。

為了達至佛教徒的自利利他精神，華人節日慶典的慶祝，應在簡樸、實用、莊嚴肅穆、正信的原則下立一共同規則，作為實行軌範。

茲列下華人各主要節日慶典，並概述以不違反佛教之精神與宗旨之形式慶祝，以供佛化家庭成員參考：

㈠ 除夕：團圓：

除夕即農曆年之最後一天，亦即對一年來的生活，業績，應作評估的一天，"故歲今宵盡，新年明旦來"。

家屬裡的成員，平日有為了生計，而離鄉背井謀生活的，今天都趕着回家與家人聚首，吃團圓飯，共敍天倫之樂。

1. 當天上午可前往佛寺或在家誦經禮佛，祭拜祖先，追思先人在世的德行和恩澤。
2. 團圓飯：為避免殺生，應以素食聚餐，並戒酒。
3. 可邀請佛團賀喜隊前來誦經祝福。
4. 除夕晚近午夜可前往佛寺禮佛拜懺。佛教徒們應利用此時懺悔及反省自己，對學佛的態度是否積極或怠惰。並發願以更積極精進之精神迎接新的一年，負起自利利他的如來家業。

㈡ 農曆新年：（彌勒菩薩聖誕）

這一天是新春的開始，在萬象更新的氣氛下，清早可上佛寺或在家禮佛或參與佛教修持活動。祈求國運昌隆，世界和平，衆生安樂。

可參與佛友組成的新春祝福團，向親屬或諸佛友拜年，為新的一年互相勉勵，菩提精進。

應避免殺生，提倡素食和戒酒，避免不必要之浪費。親友見面，可用以下祝福語："福慧增長"或"新年進步"等。

在此歡樂時刻，也不應忘記其他受苦難衆生，多作佈施慰問，放生等善舉以種福田。

㈢ 清明節：

這一天是華人上墳掃墓的日子，以表後人對先人的一番孝思，行止應莊嚴肅穆。

一般世俗的陋習以大量的冥紙、紙紮品等迷信的東西焚燒給先人，以為先人在陰間可得到這些物質好享用，當知就算先人在陰間能得到這麼豐富的財物來享受，這豈不是鼓勵他們常居鬼道而不想超昇嗎？

這種愚痴的陋習，不但不能表達後人的追思，反而是背道而馳。

上墳掃墓的祭品，只需要香、花、水果、素飯菜。墳前應為先人唸經咒、聖號，並追思及表揚先人之德行。
當天也可放生、佈施行善，以此功德迴向給先人。
在佛寺安奉先人骨灰或靈位者，可同樣在佛前及靈前禮拜，並供僧等善舉。

㈣ 端午節：

這天原是紀念中國古代愛國詩人屈原之愛國精神。
佛教徒在這天可以他的愛國精神作為模範，多做善事，佈施和對社會公益，福利的事情，以培養我們的慈悲喜捨愛國精神。
為了避免殺生，裹粽子的風俗，可以素料作餡，鼓勵裹素粽比賽。
划龍舟的項目，亦可利用來為孤苦貧病，等待救濟的人士籌募義款，替國家減輕部份之負担，也即是愛國的表現，這種慈悲精神是非常有意義的。

㈤ 盂蘭盆節：

盂蘭盆節源自盂蘭盆經："目蓮以母生餓鬼道而不忍，佛令以珍果食物供養十方僧衆，以此功德，迴向其母。"

一般時俗誤為鬼節，大事殺生，不但為自己，也替亡者加造罪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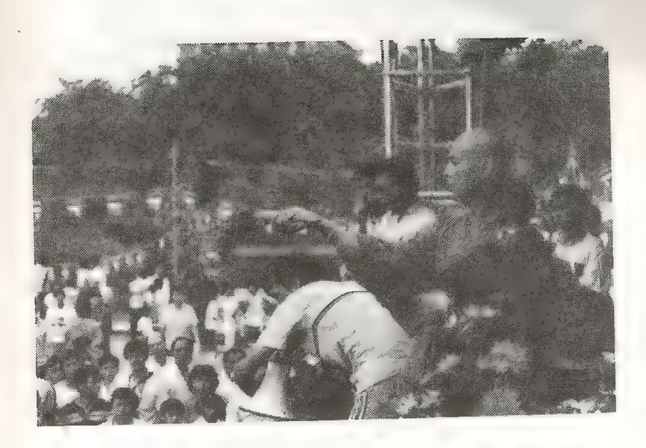
盂蘭盆節應以不違背佛教原則進行。當日應在家或佛寺誦經禮佛，供養三寶，講經宏法，佈施行善，以此功德迴向先人及一切衆生。

㈥ 中秋節：

中秋節有嫦娥奔月的故事，有吃月餅，提燈籠，賞月的風俗。

一般陋習還是免不了一番大事殺生以慶祝。這是不符合佛教原則的。萬物無常，至於祭拜月亮是不需要的迷信。當晚可與家人或親友歡聚一起以賞月為慶祝，除了歡樂相聚之外，還可舉辦聯歡晚會兼宏法使人了解衆生皆有〝佛性〞而佛性就好比中秋月亮般圓融與皎潔，並時時刻刻警惕自己的眞如本性，不被烏雲所蒙蔽。





戊、佛教徒慶祝佛、菩薩誕及紀念日方式

㈠　吃素：

1.不要在家中以葷食招待賓客，並盡量讓人明白「素食」的好處。（[illegible]印贈小冊子」

2.碰到喜慶邀約，事先可讓當事人知道自己本身在當天有持素，不便出席宴會。如情況許可，可鼓勵對方設素宴。此心意可婉轉告知對方。一來可激起對方不殺之醒覺心，二來可提倡素食。

㈡　携家人參加寺廟或佛團所舉行的佛，菩薩誕辰及紀念日慶祝節目。

㈢ 除日常禮佛規儀外，當日應增加禮拜稱念有關佛、菩薩之聖號。基本之誦讀經文如下：

1. 一心頂禮十方三世一切佛
（一稱一拜）
2. 一心頂禮十方三世一切法
（一稱一拜）
3. 一心頂禮十方三世一切僧
（一稱一拜）
4. 一心頂禮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三稱三拜）
5. 一心頂禮南無阿彌陀佛
（三稱三拜）
6. 一心頂禮南無大慈大悲觀世音菩薩
（三稱三拜）
7. 一心頂禮南無大勢至菩薩
（三稱三拜）
（5，6及7項視自己所持聖號而定。）
8. ………（加有關佛、菩薩聖號）
9. 迴向（三拜）

㈣ 每個佛化家庭于衛塞節昇佛旗。

㈤ 以佛化小禮品（書簽、佛牌、手珠、佛書）與親友、兒童結緣，讓他們也注意到佛教節日的存在。



己、統一佛教唱誦課目及程序

㈠ 法　　器：大磬、引磬、木魚、鈴鼓

㈡ 媒 介 語：華語

㈢ 唱 誦 前：向佛三頂禮、問訊、鳴磬三聲

㈣ 唱誦內容：
1. 爐香讚
2. 三稱「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3. 大悲咒（一遍）
4. 心經
5. 摩訶般若波羅蜜多（三唱）
6. 懺悔、四弘誓願
7. 三皈依
8. 弘法活動（大約十五分鐘）
9. 迴向

（願消三障諸煩惱，
願得智慧眞明了，
普願罪障悉消除，
世世常行菩薩道！）

庚、總結論

㈠ 文化： 1. 佛教與華人文化是息息相關，是華人文化的一部份。

2. 欲提倡華人文化，就應該發揚佛教。

㈡ 特徵： 3. 佛教特徵的塑造基于以下原則：

(A) 佛教的價値觀念：

① 強調以人為本位的人生佛教。

② 提倡慈善及社會福利工作。

(B) 通過不同方式來表達

(C) 包含本地色彩：例如

① 佛誕或慶典的佈置如花車遊行加入本地色彩。

② 素食方面多做本地菜色。

(D) 提昇人格的修養

㈢ 習俗： 4. 對各項佛教儀式，華人習俗及慶祝方式的佛化達致結論。（各另文整理如前）

㈣ 佛化生活之好處：永蒙三寶加被，人天歡喜！



馬來西亞 佛青總會

YOUNG BUDDHIST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129, Seang Tek Road, Penang.

爲苦海衆生泛慈航，
爲復興佛教立榜樣，
爲國家發展獻心力，
爲世界和平作橋樑！

* 團結全國各地二百餘個佛青團體。
* 協助指導成立新佛教團體。
* 主辦各項佛學及領袖訓練課程。
* 安排國內外弘法人員訪問各地。
* 協辦一年一度大馬全國佛學考試。
* 出版「佛教文摘」「佛教青年」等刊物及其他中英巫文佛教書籍，小冊，單張。
* 舉辦各種佛教弘法，教育，文化，福利活動。
* 推動成立「大馬佛青基金會」爲佛教活動提供穩定經濟來源。

Published by Young Buddhist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129, Seang Tek Road, 10400 Penang.
Printed by Civic Press Sdn.Bhd.